

陳瑞祺(喇沙)書院

九龍何文田常和街四號

電話：二七一八七一七五

傳真：二七六二一五五零



CHAN SUI KI (LA SALLE) COLLEGE

4 SHEUNG WO STREET, HOMANTIN,

KOWLOON, HONG KONG.

TEL : 27118175

FAX : 27621550

敬啟者：

通告編號：18049

有關香港教育大學「德育與靈性發展」計劃事宜

本校參加由香港教育大學心理系榮譽教授莫慕貞教授，及香港教育大學香港教育大學劉鑾雄慈善基金亞太領導與變革研究中心何世敏博士負責執行的「德育與靈性發展」研究項目。為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是課程發展議會倡議的十五年一貫的學校課程架構，其中七個首要價值觀，即堅毅，尊重他人，責任感，國民身份認同，承擔精神，誠信和關愛不單是學生德行成長的重要素養，更與宗教學校的辦學方針有許多共通之處。教育局於2017年已給出清晰學校課程架構指引，本計劃的目的旨在協助學校根據校本需要，有系統地檢視學生德育與靈性發展的成效。

計劃目的：1. 為學校提供適切評量德育與靈性發展的表現指標及例證。

2. 協助學校收集學生德育與靈性發展的實證和數據。

計劃對象：中一至中三學生

活動形式：學生問卷調查—問卷需時約40分鐘。問卷不會收取學生姓名、學號資料。學生的答案直接輸入計劃數據庫，而不會經教師或學校，故能保障學生私隱。本研究沒有潛在風險。

學生問卷調查日期：1月份宗教課進行

備註：

1. 此研究所獲得的資料可用於未來的研究和學術發表。
2. 參加者有權在任何時候決定退出研究，更不會因此而對研究工作產生的影響負有任何責任。

此致

各家長



陳瑞祺(喇沙)書院校長

李丁亮 啟

二〇一九一月十八日

回 條

(請一月十八日前轉交劉曼華老師)

「德育與靈性發展」計劃

本人 同意 / 不同意 敝子弟(姓名) _____ (班別) () 參加由香港教育大學的「德育與靈性發展」研究項目。

此覆

負責老師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